

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5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立星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效益。公司此次对外委托贷款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决策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，通过委托银行向高密市高兴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2.50亿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。

《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》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四日